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单位名称）苏州国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区（姑苏）生态环境局的（项目名称）河道水质监测服务第三方供应商项目（2026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标的名称）河道水质监测服务第三方供应商项目（2026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79 人，营业收入为 5677.8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394.54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（选择一类填写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4 月 27 日

